



第六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18

2002 年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 以及 2008 年审查会议成果的 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大会主席提出的决议草案

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更多方式

大会，

回顾其 2014 年 6 月 30 日关于 2015 年 7 月 13 日至 16 日将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第 68/279 号决议及其 2014 年 12 月 19 日关于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后续行动的第 69/208 号决议，

重申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将评估《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蒙特雷共识》¹ 和《发展筹资问题多哈宣言》² 执行进展情况，振兴和加强发展筹资后续进程，查明在实现其中的商定目标方面所遇到的障碍和制约因素以及克服这些制约因素的行动和举措，并处理新的和正在出现的各种问题，包括在近期促进国际发展合作的多边努力中处理这些问题，同时考虑到当前不断变化的发展合作形势、所有发展筹资来源的相互关系、贯穿可持续发展三个方面的筹资目标之间的协同增效以及支持联合国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需要，

重申会议成果应大力促进和支持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执行，

注意到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秘书长的任命，

¹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报告，2002 年 3 月 18 日至 22 日，墨西哥蒙特雷》(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02.II.A.7)，第一章，决议 1，附件。

² 第 63/239 号决议，附件。



感激地注意到迄今收到的对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后续行动信托基金的自愿捐款，以用来支持与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筹备工作相关的各项活动，并支助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代表的旅费和参与，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拟议工作安排的说明；³

2. 建议会议通过上述说明附件一所载的会议临时议事规则和附件二所载的会议临时议程；

3. 决定此次会议的举行应按照其议事规则和大会第 68/279 号决议和本决议所述的方式以及大会主席将作出的关于会议安排的任何新的决定；

4. 又决定第三届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将包括八次全体会议，其中包括一次开幕会议和一次闭幕会议；

5. 还决定在开幕式全体会议上的发言以及在 7 月 13 日星期一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发言将按秘书长关于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拟议工作安排的说明第 11 和第 12 段中所提议的方式进行；³

6. 决定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将包括与全体会议并行举行的六次多方利益攸关者圆桌会议，具体如下：

2015 年 7 月 13 日星期一：下午 3 时至 6 时

2015 年 7 月 14 日星期二：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和下午 3 时至 6 时

2015 年 7 月 15 日星期三：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和下午 3 时至 6 时

2015 年 7 月 16 日星期四：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7. 还决定六次圆桌会议将讨论下列主题：

圆桌会议 1、3 和 5：全球伙伴关系和可持续发展的三个层面；

圆桌会议 2、4 和 6：确保各级的政策连贯一致以及有利于可持续发展的环境；

8. 还决定，这些圆桌会议的性质为互动和多方利益攸关者参与，每场圆桌会议将向以下人员开放：所有参与国的代表，至多 15 名观察方的代表、联合国系统各相关实体的代表和其他经认可的政府间组织的代表，至多 6 名经认可的民间社会组织代表，以及至多 6 名经认可的工商部门实体代表，每位代表可由 1 名顾问陪同；圆桌会议非国家与会者名单将按先到先列的顺序排列；并鼓励会员国和其他与会者派出尽可能最高级别的代表出席各次圆桌会议；

³ A/69/542。

9. 决定每一圆桌会议将由会议主席经与各区域集团协商从出席会议的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和部长中任命的两名主席共同主持，还将邀请主要利益攸关机构的高级别官员担任圆桌会议主持人；

10. 又决定会议秘书长将同大会主席协商为每一轮圆桌会议选出最多 4 名主讲人和 1 名主持人，小组讨论后还将举行各国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之间的交互式辩论。
